

**昌吉回族自治州妇女联合会 2023 年度部门
决算
公开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 （二）政府采购情况
 -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一、预算绩效的情况说明
- 十二、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第三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部门决算报表（见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新疆昌吉回族自治州妇女联合会(简称昌吉州妇联)是昌吉州党委领导下的全州各族各界妇女的社会群众团体组织,是党和政府联系妇女群众的桥梁和纽带,具有维护妇女合法权益、促进妇女健康发展等工作职能。主要职责:一是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团结、引领、服务、联系全州各族各界妇女以及各类妇女组织,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始终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维护祖国统一,反对民族分裂主义和非法宗教活动。二是坚决贯彻落实新时代党的治疆方略,紧紧围绕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总目标开展工作。团结、动员、组织妇女群众投身改革和社会主义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和生态文明建设,注重发挥妇女在社会生活和家庭生活中的独特作用,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实践做贡献。三是宣传马克思主义妇女观,推动落实男女平等基本国策,营造有利于妇女发展的社会环境,教育、引导妇女群众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弘扬“自尊、自信、自立、自强”的精神,提高综合素质,实现全面发展,宣传表彰优秀妇女典型,培养、推荐女性人才。四是代表各族各界妇女参与管理经济和文化事业、管理社会事务、参与民主决策、民主管理、

民主监督、参与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的制定，推动保障妇女权益法律政策和妇女儿童发展纲要的实施。五是维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倾听妇女意见，反映妇女诉求，向自治州党委、自治州人民政府提出对策建议，要求并协助有关部门或者单位查处侵害妇女儿童合法权益的行为，为受侵害的妇女儿童提供帮助，协调推动全社会为妇女儿童办实事、办好事。六是积极推动和开展对妇女的科技文化及生产劳动技能的教育，关心妇女工作生活，拓宽服务就业渠道，创新服务方式，建设服务阵地，发展公益事业，壮大巾帼志愿者队伍，加强妇女之家建设，联系和引导女性社会组织，加强与社会各界的协作，推动全社会为妇女儿童和家庭服务。七是指导各县市、园区妇联依据《中华全国妇女联合会章程》和妇女代表大会的任务，开展妇女儿童工作，联系团体会员并给予工作指导，巩固和扩大各族各界妇女的大团结。八是承担自治州妇女儿童工作委员会办公室的工作和州党委、人民政府交办的有关事项。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昌吉回族自治州妇女联合会 2023 年度，实有人数 27 人，其中：在职人员 16 人，离休人员 0 人，退休人员 11 人。

单位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 2 个处室，分别是：办公室、综合科。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总计 598.60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合计 547.86 万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50.73 万元。

2023 年度支出总计 598.60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 589.96 万元，结余分配 0.0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8.64 万元。

收入支出总体与上年相比，增加 76.80 万元，增长 14.72%，主要原因是：本年在职人员工资调薪，工资、社保、公积金等相关人员经费增加。本年增加妇女儿童工作上年结转经费，导致经费较上年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 547.86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517.86 万元，占 94.52%；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其他收入 30.00 万元，占 5.48%。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 589.9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97.56 万元，占 67.39%；项目支出 192.40 万元，占 32.61%；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517.86 万元，其中：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本年财政拨款收入 517.86 万元。财政拨款支出总计 517.86 万元，其中：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517.86 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与上年相比，增加 61.82 万元，增长 13.56%，主要原因是：本年在职人员工资调薪，工资、社保、公积金等相关人员经费增加。本年增加妇女儿童工作上年结转经费，导致经费较上年增加。与年初预算相比，年初预算数 474.08 万元，决算数 517.86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9.23%，主要原因是：本年在职人员工资调薪，工资、社保、公积金等相关人员经费增加，年中追加人员经费。本年增加妇女儿童工作上年结转经费，导致预决算存在差异。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17.86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87.78%。与上年相比，增加 86.82 万元，增长 20.14%，主要原因是：本年在职人员工资调薪，工资、社保、公积金等相关人员经费增加。本年增加妇女儿童工作上年结转经费，导致经费较上年增加。与年初预算相比，年初预算数 474.08 万元，决算数 517.86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9.23%，主要原因是：本年在职人员工资调薪，工资、社保、公积金等相关人员经费增加，年中追加人员经费。上年结转妇女儿童工作经费，导致预决算存在差异。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410.59 万元,占 79.29%。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62.17 万元,占 12.01%。
3. 卫生健康支出(类)17.50 万元,占 3.38%。
4. 住房保障支出(类)25.60 万元,占 4.94%。
5. 其他支出(类)2.01 万元,占 0.38%。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群众团体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数为 166.24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3.22 万元,下降 1.90%,主要原因是:本年培训费支出减少,日常办公费支出减少。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群众团体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决算数为 141.04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38.26 万元,增长 37.23%,主要原因是:本年开展业务活动增加,加快项目经费支出。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群众团体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支出决算数为 93.11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14.21 万元,增长 18.01%,主要原因是:本年工资调标,导致事业运行人员经费增加。

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群众团体事务(款)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 9.00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3.00 万元,下降 25.00%,主要原因是:本年自治区妇联拨付妇女儿童工作经费减少。

5.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统战事务(款)宗教事务(项):支出决算数为 1.20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1.20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民政资金较上年略有增加。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支出决算数为 4.70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2.60 万元,增长 123.81%,主要原因是:本年增加退休人员一名,退休人员经费支出增加。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 32.65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9.77 万元,增长 42.70%,主要原因是:本年在职人员,人员调薪,养老保险缴费增加。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 24.82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24.82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退休人员增加,职业年金坐实,职业年金缴费支出增加。

9.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数为 9.89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1.05

万元，增长 11.88%，主要原因是：本年行政在职人员调薪，医疗保险缴费增加。

10.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数为 6.44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1.77 万元，增长 37.90%，主要原因是：本年事业在职人员调薪，医疗保险缴费增加。

1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支出决算数为 1.02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3.14 万元，下降 75.48%，主要原因是：本年退休人员增加，相应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减少。

12.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 0.16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0.02 万元，增长 14.29%，主要原因是：本年在岗人员调薪，大病、工伤等医疗支出增加。

13.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数为 25.60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5.35 万元，增长 26.42%，主要原因是：本年在岗人员调薪，住房公积金缴费增加。

14. 其他支出(类)其他支出(款)其他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 2.01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1.23 万元，下降 37.96%，主要原因是：本年为民办实事人员减少，相应工作经费支出减少。

15.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统战事务(款)其他统战事务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 0.00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1.62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驻村管寺人员减少,生活补助支出减少。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76.82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341.48 万元**,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奖励金。

公用经费 35.34 万元,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专用设备购置。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2.15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5 万元,增长 2.38%,主要原因是:本年接待自治区妇联、南平市妇联人数、天数增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增加。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占 0.00%,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2.00

万元，占 93.02%，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与上年一致，无变动；公务接待费支出 0.15 万元，占 6.98%，比上年增加 0.05 万元，增长 50.00%，主要原因是：本年接待自治区妇联、南平市妇联人数、天数增加，公务接待支出增加。

具体情况如下：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开支内容包括我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单位全年安排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因公出国（境）0 人次。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2.0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开支内容包括公务用车加油费。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公务用车保有量 2 辆。国有资产占用情况中固定资产车辆 2 辆，与公务用车保有量差异原因是：我单位固定资产车辆与公务用车保有量一致，无差异。

公务接待费 0.15 万元，开支内容包括单位接待南平市妇联、自治区妇联 2 批次，共 11 人次餐费。单位全年安排的国内公务接待 2 批次，11 人次。

与全年预算相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 2.15 万元，决算数 2.15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预算执行，预决算无差异。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预

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费全年预算数 2.00 万元，决算数 2.00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预算执行，预决算无差异；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数 0.15 万元，决算数 0.15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预算执行，预决算无差异。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0.00 万元，其中：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本年收入 0.0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总计 0.00 万元**，其中：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本年支出 0.00 万元。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与上年相比，减少 25.00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未安排政府性基金预算。**与年初预算相比**，年初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未安排政府性基金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00 万元。

1. 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 0.00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25.00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

度未安排政府性基金预算。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 年度昌吉回族自治州妇女联合会（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5.34 万元，比上年增加 2.39 万元，增长 7.25%，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增加、党员活动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2.58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7.76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4.82 万元。

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2.58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2.58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固定资产原值 113.36 万元，房屋 0.00 平方米，价值 0.00 万元。车辆 2 辆，价值 41.09 万元，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

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2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日常业务工作用车；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十一、预算绩效的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 2023 年度预算绩效管理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1 个，全年预算总额 0.00 万元，实际执行总额 0.00 万元；预算绩效评价项目 1 个，全年预算数 145.00 万元，全年执行数 141.04 万元。预算绩效管理取得的成效：一、扛起政治责任，推动党的创新理论飞入寻常百姓家，切实加强政治思想建设，以实际行动坚定捍卫“两个确立”，忠诚践行“两个维护”。截至目前，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理论学习 37 次；二、深化“石榴花 巾帼大宣讲”。做好典型示范引领，开展“石榴花开耀天山”优秀女性事迹宣讲暨颁奖活动，联合州委宣传部举办了“听党话 感党恩 跟党走”“石榴花”巾帼宣讲员培训暨宣讲大赛，多角度、立体式做好宣传工作，办好昌吉女声微信公众号，刊发的多篇信息被昌吉日报、人民日报客户端、中国妇女网转载；三是坚持典型示范引领。大力开展先进典型培树宣传活动，常态化做好各级最美家庭、三八红旗手等先进典型的宣传活动，“三八”国际妇女节期间，表彰通报了 20 个荣获全国、自治区先进的典型人物、家庭、集体。全方位展示各行各业杰

出女性先进事迹和新时代妇女事业发展成果；四是持续实施好“乡村振兴巾帼行动”，完成“美丽庭院”州级2900户，扶持“石榴花”基地助推乡村振兴，创建区、州“石榴花”巾帼示范基地、家政培训基地、创业就业基地17个（区级2个），扶持资金42万元。新建“靓发屋”项目62个。组织各妇联主席开展“石榴花开耀天山”工程重点工作现场观摩培训，通过现场观摩、交流研讨、座谈会等形式，提升妇联干部找准群众工作着力点和创新工作思路的能力；五是强化技能培训，加大就业帮扶力度，开展现代农业实用技术、电商、服装加工、家政、乡村旅游等内容培训，开展“春风送岗位”家庭服务业专场招聘会，1680人实现就业；六是广泛深入开展各类交往交流交融活动，通过做好与援疆省市、兵地、南北疆和邻里之间四个维度的“三交”活动，有形有感有效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七是少年儿童关爱活动丰富多彩。坚持儿童优先原则，联合教育部门常态化开展朗诵诗歌、讲述红色故事、分享家庭故事等“亲子阅读”展示活动；八是注重家庭家教家风建设，推动家庭文明建设创新发展，举办“激扬家国情 奋斗新征程”“5.15”国际家庭日家风家教主题活动暨“最美家庭”揭晓仪式，表彰州级“最美家庭”50户家庭，自治区“最美家庭”17户家庭，全国“最美家庭”2户家庭。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党建带妇建，党建引领妇联的机制落实还不到位，基层妇联干部的履职能力和适应新形势下妇联组织团结引

领妇女的能力还有待提高，干部队伍素质还需进一步提升；

二是家庭教育指导体系尚未完善，专业力量不足，现有的家庭教育社会组织及家庭教育指导服务机构无法满足广大家庭的需求，家庭教育理念传播宣传力度还不够深入，维护妇女儿童权益，促进家庭和谐工作还需要进一步加强；

三是农村妇女学习和运用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水平有待提升，特别是在传播和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上有待创新工作思路。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强化党建带妇建、妇建促党建，不断夯实妇联基层基础。加强对各级、各部门、高校、两新组织妇联组织建设的指导，狠抓妇女干部队伍能力提升；二是通过上下联动、整合资源同步开展引导服务，广泛传播推广，探索形成年度家庭教育主题培育实践的工作模式，营造有利于儿童健康成长的家庭和社会环境。具体项目自评情况附绩效自评表及自评报告。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妇女儿童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None		实施单位	昌吉回族自治州妇女联合会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45.00	145.00	141.04	10	97.27%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45.00	145.00	141.04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加强妇女思想政治引领，建立“石榴花”家庭教育指导服务中心、家庭教育指导站、石榴籽小课堂 17 个，举办技能培训示范培训班 7 期，其他各类培训 6 场，州党校十一期妇女干部培训班 40 人次，开展“石榴花”巾帼大宣讲 10 场，“靓发屋”项目从业人员培训班 40 人次，举办家庭教育骨干培训班 40 人次，昌吉州妇联三八妇女节庆祝活动制作短片 1 个。全面加强妇女思想政治引领，促进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依法维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			建立“石榴花”家庭教育指导服务中心、家庭教育指导站、石榴籽小课堂；“靓发屋”项目从业人员培训班 40 人次，举办家庭教育骨干培训班 40 人次，昌吉州妇联三八妇女节庆祝活动制作短片 1 个等共计 145 万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 绩效 指标 完成 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立“石榴花”家庭教育指导服务中心、家庭教育指导站、石榴籽小课堂	=17 个	=17 个	4	4.00	
			举办技能培训示范培训班	>=7 期	=8 期	4	4.00	
			其他各类培训	>=6 场	=6 场	4	4.00	
			建立“石榴花”巾帼创业就业基地、家政培训基地	=19 个	=19 个	4	4.00	
			州党校十一期妇女干部培训班	=40 人	=40 人	4	4.00	

			开展“石榴花”巾帼大宣讲	=10 场	=10 场	4	4.00	
			“靓发屋”项目从业人员培训班	=40 人	=43 人	4	4.00	
			举办家庭教育骨干培训班	≥40 人	=40 人	4	4.00	
			昌吉州妇联三八妇女节庆祝活动制作短片	≥1 个	=1 个	4	4.00	
		质量指标	各项工作完成率	≥98%	=100%	4	4.0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培训费	=86.40 万元	=86.4 万元	10	10.00	
			工作经费	=58.60 万元	=58.6 万元	1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全面加强妇女思想政治引领	加强	加强	7	7.00	
			促进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促进	促进	7	7.00	
			依法维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	保障	保障	6	6.0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妇女对妇联工作满意度	≥90%	=100%	10	10.00	
	总分					100	100 分	

十二、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无其他说明事项

第三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同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之外取得的收入。

七、**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

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发生的用非财政预算资金对附属单位的补助支出。

十三、“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四、机关运行经费：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第四部分 部门决算报表（见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